

绿色产品认证收费管理办法

2021-09-30 发布

2021-09-30 实施

河北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发 布

绿色产品认证收费管理办法

1 范围

本收费标准按照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和认监委的有关规定，并经成本核算后制定。
本办法适用于由河北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开展的中国绿色产品认证收费。

2 费用类型

- (1) 初次认证费（含申请与注册费、文件评审费、工厂检查费）
- (2) 年度监督费（含年度工厂监督检查费、年金）
- (3) 复评费（含申请费、工厂检查费、注册费）
- (4) 产品检验费
- (5) 其他费用

3 计费标准

3.1 同一类产品认证费

- (1) 单一产品类别、单一场所的收费标准见表 1。

表 1 单一类别产品、单一场所的收费标准

类型	基础费用/元	备注
初始认证费	26000	1) 基础费用适用于单一场所的单个认证单元； 2) 当同一场所涉及多个单元认证时，每增加 1 个单元，增加 2500 元； 3) 当企业规模超过 500 人时，增加 3000 元
年度监督费	13000	

- (2) 涉及多个场所时，单元数最多的场所按表 1 规定计费，其余每增个场所，按表 1 计费标准的 50%增加相应费用。

(3) 当涉及不同的产品类别时，每增加一类产品按相应收费标准的 50%增加相应费用。

3.2 检测费

初始认证、年度监督和复评的检测费用按实际发生的抽样检验及相关收费标准进行。

3.3 其他

(1) 证书有效期内涉及扩项（增加产品单元或者生产场所）时，年度监督费按扩项检查费用的 50%增加相应费用；

(2) 如需加印证书另收工本费，每份证书 200 元；

(3) 所有因审核发生的差旅费用（交通、住宿）由受审核方承担。

4 收费时间

(1) 初次认证费、复评费应于合同签订后、现场审核前支付。

(2) 年度监督费应于监督现场审核前一周内支付。

(3) 证书加印费在印发证书前支付。